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uhan Youji Holdings Ltd.

武漢有機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88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全年業績公告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收入約為人民幣2,657.4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626.8百萬元或約19.1%。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毛利約為人民幣319.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76.7百萬元或約19.4%。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62.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60.5百萬元或約49.2%。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人民幣0.67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0.78元或約53.8%。

董事會建議宣派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215元，惟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批准。

業績

武漢有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或「我們」)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期」)之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四年同期的可比較數據如下。

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2,657,358	3,284,183
銷售成本		<u>(2,337,813)</u>	<u>(2,887,933)</u>
毛利		319,545	396,250
其他收入及收益	4	44,491	74,14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948)	(24,436)
行政開支		(106,244)	(118,360)
研發開支		(132,092)	(137,99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19)	(786)
其他開支		(7,410)	(9,880)
財務成本	6	(34,944)	(37,425)
應佔以下公司溢利及虧損：			
一家合營企業		10,972	11,305
一家聯營公司		<u>7,089</u>	<u>6,281</u>
除稅前溢利	5	78,440	159,095
所得稅開支	7	<u>(15,946)</u>	<u>(36,060)</u>
年內溢利		<u><u>62,494</u></u>	<u><u>123,035</u></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62,494	123,035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9	<u><u>0.67</u></u>	<u><u>1.45</u></u>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年內溢利	<u>62,494</u>	<u>123,035</u>
其他全面收益		
於其後期間會被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102)</u>	<u>128</u>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扣除稅項)	<u>(102)</u>	<u>128</u>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62,392</u>	<u>123,163</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u>62,392</u>	<u>123,163</u>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1,240,577	1,108,176
使用權資產		195,459	178,584
其他無形資產		10,806	3,288
於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		33,945	22,973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26,020	23,481
預付款項		172,677	65,019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679,484</u>	<u>1,401,521</u>
流動資產			
存貨	11	328,085	292,40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2	272,076	311,41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	149,472	147,306
已抵押存款		86,251	125,39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5,042	73,680
流動資產總額		<u>960,926</u>	<u>950,201</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4	265,207	360,77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5	231,015	286,028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6	1,041,422	922,950
租賃負債		12,255	3,912
應付所得稅		659	1,298
流動負債總額		<u>1,550,558</u>	<u>1,574,966</u>
流動負債淨額		<u>(589,632)</u>	<u>(624,765)</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u>1,089,852</u></u>	<u><u>776,756</u></u>

綜合財務狀況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借款	16	294,011	—
政府補助		35,570	41,057
租賃負債		15,658	2,680
遞延稅項負債		53,175	59,394
		<u>398,414</u>	<u>103,131</u>
非流動負債總額		<u>398,414</u>	<u>103,131</u>
資產淨值		<u>691,438</u>	<u>673,625</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61	61
儲備		691,377	673,564
		<u>691,438</u>	<u>673,625</u>
權益總額		<u>691,438</u>	<u>673,625</u>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股份支付 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61	65,411	64,802	(32,670)	1,676	68,712	721	504,912	673,625
年內利潤	—	—	—	—	—	—	—	62,494	62,49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102)	—	(102)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02)	62,494	62,392
股息宣派(附註8)	—	—	—	—	—	—	—	(44,998)	(44,99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	419	—	—	—	419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61</u>	<u>65,411*</u>	<u>64,802*</u>	<u>(32,670)*</u>	<u>2,095*</u>	<u>68,712*</u>	<u>619*</u>	<u>522,408*</u>	<u>691,438</u>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資本儲備	股份支付 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波動 儲備	保留溢利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8	—	64,802	(32,670)	1,257	68,712	593	426,875	529,617
年內溢利	—	—	—	—	—	—	—	123,035	123,035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	—	—	—	—	—	128	—	12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	128	123,035	123,163
發行股份	13	91,674	—	—	—	—	—	—	91,687
股份發行開支	—	(26,263)	—	—	—	—	—	—	(26,263)
股息宣派(附註8)	—	—	—	—	—	—	—	(44,998)	(44,998)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 基礎的付款	—	—	—	—	419	—	—	—	419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61</u>	<u>65,411*</u>	<u>64,802*</u>	<u>(32,670)*</u>	<u>1,676*</u>	<u>68,712*</u>	<u>721*</u>	<u>504,912*</u>	<u>673,625</u>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綜合儲備人民幣691,37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673,564,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			
除稅前溢利	5	78,440	159,095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財務成本	6	34,944	37,425
利息收入		(2,077)	(3,039)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27,310	114,53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654	18,042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57	1,067
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419	41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租賃修改 之虧損／(收益)淨額		1	(1,235)
應佔一家合營企業溢利		(10,972)	(11,305)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溢利		(7,089)	(6,281)
存貨減值撥回		(22)	(487)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19	786
		238,784	309,023
存貨增加		(35,660)	(6,583)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增加		(12,858)	(215,8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減少／(增加)		522	(57,772)
合約負債增加		3,995	2,561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減少)／增加		(95,571)	211,2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增加		(24,304)	75,217
受限制銀行存款增加		(2,204)	(2,584)
政府補助減少		(5,487)	(4,683)
		67,217	310,531
經營所得現金		67,217	310,531
已付所得稅		(25,494)	(48,023)
		41,723	262,50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淨額		41,723	262,508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	(257,493)	(96,766)
使用權資產購置預付款項	(63,210)	—
撤回基金投資	—	10,500
使用權資產添置	(103)	(11,483)
其他無形資產添置	(8,675)	(299)
已收利息	2,077	2,550
提供予關聯公司貸款	—	(8,000)
收回關聯公司款項	—	33,850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所得款項	62	698
出售使用權資產所得款項	—	403
來自一家聯營公司股息	4,519	7,106
	<u>(322,823)</u>	<u>(61,441)</u>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淨額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淨額	—	74,667
已付利息	(32,715)	(36,451)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1,387,237	924,950
償還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975,905)	(919,520)
租賃付款(包括相關利息)	(13,183)	(15,992)
存置已抵押銀行存款	(141,074)	(122,813)
提取已抵押銀行存款	182,424	40,127
已付股息	(74,220)	(137,916)
	<u>332,564</u>	<u>(192,948)</u>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淨額		

綜合現金流量表(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1,464	8,11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3,680	65,433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102)	12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5,042</u>	<u>73,680</u>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11,293	199,077
減：已質押定期存款 為應付票據質押 為信用證質押	(36,302) (45,161)	(72,982) (49,831)
減：受限制銀行存款 凍結銀行存款 資金匯出	(1,809) (2,979)	(1,809) (775)
現金流量表所列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125,042</u>	<u>73,680</u>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及集團資料

武漢有機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二十三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472, 2nd Floor, Harbour Place, 103 South Church Street, George Town, Grand Cayman KY1-1106, Cayman Islands。本公司的香港主要營業地點為香港銅鑼灣希慎道33號利園一期19樓1922室。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製造及銷售甲苯氧化產品、甲苯氯化產品及它們的衍生品。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

2. 會計政策

2.1 編製基準

該等財務報表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而編製。除已按公平值計量的應收票據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外，該等財務報表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該等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且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約整至最接近的千位數(「人民幣千元」)。

呈列基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為約人民幣590百萬元及資本承擔約人民幣96百萬元。經計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根據過往經營表現、未來經營現金流入淨額預測，本集團可動用及未動用的信貸融資約人民幣649百萬元且集團銀行設施到期以後的預期續約，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充足營運資金，使其以可行的持續經營方式經營。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後，本集團成功將部分金額為人民幣90百萬元的流動銀行貸款展期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償還。因此，本集團將能夠履行其於未來十二個月到期之財務責任。因此，該等財務報表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指由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實體)。當本集團因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有權享有可變回報，且有能力透過對投資對象行使權力(即賦予本集團現有以主導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則屬擁有控制權。

一般而言，假設過半數投票權取得控制權。倘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投資對象投票權或類似權利不過半數，本集團評估是否對投資對象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使用與本公司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同一報告期間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至有關控制權終止當日為止。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組成部分會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儘管這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結餘錄得虧絀。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以及現金流於綜合入賬時悉數對銷。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的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化，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本身是否控制投資對象。並無失去控制權的附屬公司擁有權益變動以股本交易入賬。

倘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則會終止確認：(i)該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ii)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及(iii)計入權益的累計換算差額；及於損益確認(i)已收取代價的公平值；(ii)任何保留投資的公平值及(iii)任何產生的盈餘或虧絀。本集團應佔過往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組成部分按倘本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規定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本集團已於本年度的財務報表內首次採用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其他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或修訂本。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明確了實體應如何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以及在缺乏可兌換性的情況下應如何估計計量日期的即期匯率。該等修訂本要求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理解貨幣不可兌換性影響的相關資料。由於本集團進行交易的貨幣，以及海外附屬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用以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均可兌換，因此，該等修訂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並無任何影響。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於該等財務報表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本集團擬於該等準則生效時應用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附屬公司：披露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對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的修訂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資源的電力合約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 資產出售或注資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十一卷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 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 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 港會計準則第7號 ¹ (修訂本)

¹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³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予採納

預期適用於本集團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進一步詳情載列如下。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儘管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保留了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若干章節且改動有限，但其對損益表的列報提出了新的要求，包括指定的總計及小計項目。實體需將損益表中的所有收入及開支分類為以下五個類別：經營、投資、融資、所得稅及終止經營，並需列報兩項新定義的小計項目。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還要求於單獨附註中披露管理層定義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資料的分組(匯總及分拆)及呈列位置提出了更高要求。此前包含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中的部分要求已移動至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該準則現更名為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由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的發佈，對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香港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作出了有限但廣泛適用的修訂。此外，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亦作出了輕微的相應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對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標準的相應修訂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適用。要求追溯適用。本集團目前正在分析新規定以及評估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的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允許合資格實體選擇應用經削減的披露規定，同時仍應用其他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之確認、計量及呈列規定。為符合資格，於報告期末，實體須為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綜合財務報表所界定之附屬公司，且並無公共受託責任，以及須擁有一間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編製可供公眾使用之綜合財務報表的母公司(最終或中間控股公司)。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作出修訂，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納入判定是否適用該準則的資格標準。該準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作進一步修訂，以：(i)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刪除披露目標；(ii)減少與供應商融資安排及特定類別金融負債相關的披露規定；及(iii)將與管理層界定的表現衡量指標相關的披露規定替換為相互參照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採用該等指標的實體。允許提早應用。本公司為一間上市公司，故並不符合選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的資格。本公司的若干附屬公司正在考慮在其指定的財務報表中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分類及計量釐清了終止確認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項，允許在符合指定標準的情況下，於結算日前終止確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本釐清了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有特徵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徵。此外，該等修訂本亦明確了對具有無追索權特徵的金融資產及合同關聯工具進行分類的要求。該等修訂本還包括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權益工具投資及具有或有特徵的金融工具的額外披露要求。該等修訂本應追溯適用，並於首次應用日期調整至期初保留溢利(或其他權益組成部分)。先前期間無需重述，僅可在不使用事後分析的情況下重述。允許同時提前應用所有修訂本，或僅提前應用與金融資產分類相關的修訂本。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同釐清了範圍內合同「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同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本亦包括額外披露，使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同對實體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與自用例外情況相關的修訂本應追溯應用。過往期間毋須重列，並在無需事後確認的情況下方予重列。與對沖會計相關的修訂本應前瞻應用於首次應用之日或之後指定的新對沖關係。允許提早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之修訂本應同時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解決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不一致的問題。該等修訂本要求當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全面確認因下游交易產生的收益或損失。倘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則由該交易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於投資者的損益中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本將按前瞻基準應用。香港會計師公會已取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之以往強制生效日期。然而，該等修訂本現時可供採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年度改進 — 第11卷載列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的修訂本。預期將適用於本集團的修訂本之詳情載列如下：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 — 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本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以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第IG1、IG14及IG20B段中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實現與準則中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中使用的概念及術語的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本還釐清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實施指南》不一定說明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引用段落中的所有要求，也沒有產生額外的要求。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 金融工具：該等修訂本釐清了當承租人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確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的規定，並將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然而，該等修訂本並未闡明承租人如何區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對租賃負債的終止確認的情況。此外，該等修訂本亦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附錄A中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的混淆。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 綜合財務報表：該等修訂本澄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關係只是投資者與作為該投資者的實際代理人的其他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中的一種，消除了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要求的不一致之處。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本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造成任何重大影響。
- 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 — 現金流量表：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以「按成本計算」一詞取代了香港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中的「成本法」一詞。允許提前應用。該等修訂預期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任何影響。

3. 經營分部資料

經營分部資料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規定，經營分部須按主要營運決策者為分配資源予各分部及評估其表現而定期審閱的有關本集團組成部分的內部報告為基礎而區分。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本公司董事(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資料並不包含單獨的經營分部財務資料，董事審閱本集團整體的財務業績。因此，並無呈列有關經營分部的進一步資料。

地區資料

按地區市場劃分的來自外部客戶收入詳情載於財務報表附註4。

非流動資產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1,615,239	1,401,521
亞洲(除中國內地外)	<u>64,245</u>	<u>—</u>
非流動資產總額	<u>1,679,484</u>	<u>1,401,521</u>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截至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概無來自單一外部客戶交易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

4.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合約收入	<u>2,657,358</u>	<u>3,284,183</u>

客戶合約收入

(a) 分拆收入資料

貨品或服務類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銷售工業產品：		
甲苯氧化產品	1,651,114	2,069,979
甲苯氯化產品	632,825	711,375
材料及產品貿易	<u>373,419</u>	<u>502,829</u>
總計	<u>2,657,358</u>	<u>3,284,183</u>

地區市場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中國內地	2,015,732	2,448,687
亞洲(除中國內地外)	296,156	492,040
歐盟	192,310	220,039
美洲	128,193	104,522
其他國家／地區	<u>24,967</u>	<u>18,895</u>
總計	<u>2,657,358</u>	<u>3,284,183</u>

上述收入資料乃基於客戶的位置而編製。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確認收入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的貨品	<u>2,657,358</u>	<u>3,284,183</u>

於本報告期內，自銷售工業產品確認之收入金額為人民幣53,15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0,596,000元)，已計入於報告期初之合約負債。

(b) 履約責任

有關本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概述如下：

銷售工業產品

履約責任於交付工業產品時履行，付款通常於交付後30至120日內到期，而交付一般須提前付款。

由於在報告期末的餘下履約責任(未履行或部分履行)為原定預期年期為一年或以內的合約的一部分，故此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規定的可行權宜方法所允許，並無另行披露分配至有關合約的交易價格。

其他收入及收益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利息收入	2,077	3,039
收入相關政府補助*	18,779	48,796
資產相關政府補助**	5,487	5,121
加工收入	2,368	1,450
租金收入	3,159	2,662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 租賃修改收益	—	1,235
其他	8,991	4,722
	<hr/>	<hr/>
其他收入總額	40,861	67,025
收益		
匯兌差額淨額	1,195	6,877
其他	2,435	238
	<hr/>	<hr/>
收益總額	3,630	7,115
	<hr/>	<hr/>
其他收入及收益總額	44,491	74,140

* 政府補助指自地方政府收取用於補償本集團所產生開支的補貼，包括若干研發相關開支及僱員相關費用。

** 資產相關政府補助指就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而收取政府補助。倘相關資本開支尚未產生，則已收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政府補助。就已產生資本開支的補助而言，已收金額於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轉撥至損益。該等補助並無未達成條件或或然事項。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2,337,813	2,887,933
研發成本		132,092	137,994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0	127,310	114,536
其他無形資產攤銷*		1,157	1,067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654	18,042
存貨減值撥回		(22)	(487)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租賃修 改之虧損／(收益)淨額		1	(1,235)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淨額	12	19	786
匯兌差額淨額		(1,195)	(6,877)
核數師酬金		2,400	2,400
上市開支		—	9,48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70,465	83,750
股份獎勵計劃開支		419	419
績效花紅		18,424	24,384
退休金計劃供款**		17,452	15,300
		106,760	123,853

* 報告期間的其他無形資產攤銷於損益中計入「行政開支」。

** 並無沒收供款可供本集團(作為僱主)使用，以降低現時的供款水平。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33,054	36,347
貼現票據利息	812	104
租賃負債利息	1,078	974
	<u>34,944</u>	<u>37,425</u>

7. 所得稅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所處及經營的司法權區所產生或賺取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納所得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 — 香港	77	169
即期 — 中國內地	9,088	12,128
即期 — 預扣稅	13,000	5,000
遞延	(6,219)	18,763
稅項開支總額	<u>15,946</u>	<u>36,060</u>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現行稅項法律，本公司及其於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的若干附屬公司毋須繳納所得稅或資本利得稅。

香港

於報告期內，香港利得稅已就源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計提撥備，惟本集團旗下一家附屬公司除外，該附屬公司為利得稅兩級制下的合資格實體。該附屬公司應課稅溢利的首2,000,000港元及餘下應課稅溢利分別按8.25%及16.5%的稅率繳稅。

中國內地

中國內地的企業所得稅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按應課稅溢利法定稅率25%計提，惟武漢有機實業有限公司及潛江新億宏有機化工有限公司除外，該等公司獲認定為高新技術企業，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率。

以本集團註冊所在國家或司法權區的法定稅率計算適用於除稅前溢利的稅項支出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支出的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78,440	159,095
按法定稅率繳納的稅項	19,610	39,774
特定省份或地方當局制定的較低稅率	(4,637)	(11,880)
一家合營企業及聯營公司應佔損益	(2,705)	(2,638)
不可扣稅開支	142	414
研發開支的額外稅項扣減	(4,219)	(6,087)
中國內地附屬公司未分派溢利的預扣稅*	7,755	16,477
	<u>15,946</u>	<u>36,060</u>
按本集團實際稅率繳納的稅項		

* 根據中國內地企業所得稅法，對在中國內地成立的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宣派的股息徵收10%的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的盈利。如中國內地與外國投資者的司法權區之間有稅收協定，則可適用較低的預扣稅率。就本集團而言，適用稅率為10%。因此，本集團須就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對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得盈利所派發的股息繳納預扣稅。

已就受本集團在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的預扣稅影響的應付未匯出盈利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報告期末的即期預扣稅指就本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向其於英屬處女群島的控股公司分派股息所產生的應付所得稅。

支柱二所得稅

本集團不在支柱二稅制的範圍內，因其綜合收入未達到支柱二規則下設定的收入門檻。因此，財務報表並無就支柱二稅項負債作出撥備。本集團持續關注支柱二立法發展，以評估其對財務報表的潛在未來影響。

8. 股息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特別股息 —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零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0.4823元)	-	44,998
建議末期股息 — 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215元 (二零二四年：人民幣0.4823元)*	<u>29,996</u>	<u>44,998</u>

* 本集團建議根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宣派股息，股息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即將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後方可作實。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金額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及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93,300,000股(二零二四年：84,850,000股)計算得出。

每股攤薄盈利金額基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計算得出。計算中使用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為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使用的年內發行在外普通股數目。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基於以下各項計算得出：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盈利		
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人民幣千元)	62,494	123,035
股份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所用的年內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93,300,000</u>	<u>84,850,000</u>
每股盈利(基本及攤薄)，每股人民幣元	<u>0.67</u>	<u>1.45</u>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私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428,002	1,105,475	11,502	5,892	248,800	1,799,671
累計折舊及減值	(145,739)	(531,660)	(7,254)	(4,304)	(2,538)	(691,495)
賬面淨值	<u>282,263</u>	<u>573,815</u>	<u>4,248</u>	<u>1,588</u>	<u>246,262</u>	<u>1,108,176</u>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82,263	573,815	4,248	1,588	246,262	1,108,176
添置	—	6,057	1,321	338	252,058	259,774
年內計提折舊	(19,612)	(106,122)	(1,132)	(444)	—	(127,310)
轉撥	139,351	217,533	947	—	(357,831)	—
出售	—	(28)	(2)	(33)	—	(6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 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u>402,002</u>	<u>691,255</u>	<u>5,382</u>	<u>1,449</u>	<u>140,489</u>	<u>1,240,577</u>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67,353	1,329,037	13,768	6,197	143,027	2,059,382
累計折舊及減值	(165,351)	(637,782)	(8,386)	(4,748)	(2,538)	(818,805)
賬面淨值	<u>402,002</u>	<u>691,255</u>	<u>5,382</u>	<u>1,449</u>	<u>140,489</u>	<u>1,240,577</u>

	樓宇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傢私及 固定裝置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413,236	1,022,869	9,310	5,058	146,567	1,597,040
累計折舊及減值	<u>(126,875)</u>	<u>(437,094)</u>	<u>(6,540)</u>	<u>(3,912)</u>	<u>(2,538)</u>	<u>(576,959)</u>
賬面淨值	<u>286,361</u>	<u>585,775</u>	<u>2,770</u>	<u>1,146</u>	<u>144,029</u>	<u>1,020,081</u>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	286,361	585,775	2,770	1,146	144,029	1,020,081
添置	256	17,866	672	834	183,703	203,331
年內計提折舊	(18,864)	(94,566)	(714)	(392)	—	(114,536)
轉撥	14,559	65,377	1,534	—	(81,470)	—
出售	<u>(49)</u>	<u>(637)</u>	<u>(14)</u>	<u>—</u>	<u>—</u>	<u>(700)</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扣除累計折舊)						
	<u>282,263</u>	<u>573,815</u>	<u>4,248</u>	<u>1,588</u>	<u>246,262</u>	<u>1,108,176</u>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28,002	1,105,475	11,502	5,892	248,800	1,799,671
累計折舊及減值	<u>(145,739)</u>	<u>(531,660)</u>	<u>(7,254)</u>	<u>(4,304)</u>	<u>(2,538)</u>	<u>(691,495)</u>
賬面淨值	<u>282,263</u>	<u>573,815</u>	<u>4,248</u>	<u>1,588</u>	<u>246,262</u>	<u>1,108,176</u>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賬面總值人民幣122,88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2,242,000元)的若干樓宇已抵押，以取得本集團的銀行借款(附註16)。

11. 存貨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	85,308	121,930
在製品	17,106	15,147
製成品	226,926	156,603
	329,340	293,680
減值	(1,255)	(1,277)
總計	<u>328,085</u>	<u>292,403</u>

12.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119,214	154,044
應收票據	154,291	158,781
	273,505	312,825
減值	(1,429)	(1,410)
賬面淨值	<u>272,076</u>	<u>311,415</u>

本集團與客戶的交易條款以預先付款為主，惟部分信貸記錄良好的客戶獲准信貸付款。信貸期一般為一個月，主要客戶可延長至最多120日。每名客戶均有最高信貸限額。本集團尋求對未收回應收款項維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信貸監控部門，以盡量減低信貸風險。高級管理層定期檢討逾期結餘。貿易應收款項為不計息。

應收票據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應收票據為於到期日前獲銀行無條件承兌的銀行承兌匯票。應收票據的賬齡均為6個月內。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包括應收聯營公司款項人民幣2,353,000元(扣除減值撥備人民幣1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94,000元，扣除減值撥備人民幣9,000元)，須按與提供予本集團主要客戶相若的信貸條款償還。

轉讓並無全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獲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應收票據(「**銀行票據**」)(「**經背書票據**」)，賬面值為人民幣114,40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44,287,000元)以償付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背書**」)。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保留了大部分風險及回報，當中包括與該等經背書票據有關的違約風險，因此，本集團繼續確認經背書票據以及相關已償付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全數賬面值。於背書後，本集團並無就使用經背書票據(包括向任何其他第三方出售、轉讓或質押經背書票據)保留任何權利。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內以經背書票據償付而供應商有追索權的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的賬面總值分別為人民幣66,822,000元及人民幣47,587,000元(二零二四年：分別為人民幣78,626,000元及人民幣65,661,000元)。

轉讓已全部終止確認的金融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向其若干供應商背書若干獲中國內地銀行承兌的銀行票據，賬面值為人民幣325,29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58,422,000元)以償付應付該等供應商的貿易應付款項。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亦向若干銀行轉讓若干中國內地銀行的銀行票據，賬面值為人民幣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9,248,000元)以自該等銀行取得現金。該等經背書及轉讓的應收票據統稱已終止確認票據(「已終止確認票據」)。

已終止確認票據於報告期末的到期日為一至六個月。根據中國內地票據法，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持票人可以 not 按照匯票債務人的先後順序，對其中任何一人、數人或者全體(包括本集團)行使追索權(「持續參與」)。本公司董事認為，於承兌銀行並無違約的情況下，本集團被已終止確認票據持票人索賠的風險很小。本集團已轉移大部分與已終止確認票據有關的風險及回報。因此，其終止確認已終止確認票據及相關貿易應付款項以及其他借款的全數賬面值。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及回購該等已終止確認票據的未貼現現金流的重大虧損風險等於其賬面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持續參與已終止確認票據的公平值並不重大。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於已終止確認票據轉讓日期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年內或累計均無自持續參與確認任何收益或虧損。背書及轉讓已於年內平均地進行。

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扣除虧損撥備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4個月內	102,745	134,221
4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252	13,978
6個月以上但12個月內	3,644	5,845
12個月以上但24個月內	12,573	—
總計	<u>119,214</u>	<u>154,044</u>

應收票據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82,634	101,203
3個月以上但6個月內	71,657	57,578
總計	<u>154,291</u>	<u>158,781</u>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虧損撥備變動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1,410	624
減值虧損淨額(附註5)	19	786
於年末	<u>1,429</u>	<u>1,410</u>

於各報告日期使用撥備矩陣進行減值分析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率乃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客戶分部組別的逾期日數釐定。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的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往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有理據資料。一般而言，貿易應收款項如逾期超過一年且不受執法行動規限則予以撇銷。鑒於過往及未來狀況預測並無重大變動，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率於整個報告期間大致維持不變。

以下載列使用撥備矩陣的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信貸風險資料：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3個月內	逾期 3至6個月	6個月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	1.0%	3.0%	5.5%	
賬面總值	67,868	36,504	3,656	11,186	119,214
預期信貸虧損	339	365	110	615	1,42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即期	3個月內	逾期 3至6個月	6個月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率	0.5%	1.0%	3.0%	—	
賬面總值	93,856	41,984	18,204	—	154,044
預期信貸虧損	444	420	546	—	1,410

13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的預付款項	<u>172,677</u>	<u>65,019</u>
流動：		
向董事貸款	291	291
應收其他關聯方款項	10,959	11,574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733	13,028
預付款項	35,179	26,563
可抵扣進項增值稅	94,233	95,463
可收回所得稅	<u>3,077</u>	<u>387</u>
	<u>149,472</u>	<u>147,306</u>

上述金融資產均無逾期或減值。計入上述結餘的其他金融資產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應收款項有關。報告期末，由於違約虧損極小，因此虧損撥備被評估為極小。

1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133,207	151,260
應付票據	<u>132,000</u>	<u>209,518</u>
	<u>265,207</u>	<u>360,778</u>

於報告期末按入賬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1年內	133,063	151,177
1年至2年	65	61
2年以上	79	22
	<u>133,207</u>	<u>151,260</u>

應付票據的到期日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68,000	175,480
3個月至6個月	64,000	34,038
	<u>132,000</u>	<u>209,518</u>

1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合約負債	(a)	57,152	53,15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b)	122,129	172,492
應付關聯方款項		16,609	200
應付股息		4,938	34,160
福利及工資		15,040	13,453
其他應付稅項		15,147	12,566
		<u>231,015</u>	<u>286,028</u>

(a) 合約負債詳情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一月一日 人民幣千元
自客戶收取的短期預付款項*	<u>57,152</u>	<u>53,157</u>	<u>50,596</u>

* 合約負債包括為交付工業產品而收取的短期預付款項。

(b) 其他應付款項均為無抵押及不計息，載列如下：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建設成本	46,211	63,334
運輸費用	42,769	53,666
部件成本	9,981	15,360
公用事業費用	2,513	3,995
其他	<u>20,655</u>	<u>36,137</u>
	<u>122,129</u>	<u>172,492</u>

16.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	到期日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有抵押	2-4	二零二六年	259,290	3-5	二零二五年	98,500
銀行貸款—無抵押	2-5	二零二六年	627,654	3-5	二零二五年	709,950
長期銀行貸款的 即期部分—有抵押	2-4	二零二六年	61,377	5	二零二五年	42,000
長期銀行貸款的 即期部分—無抵押	2-4	二零二六年	48,101	4	二零二五年	23,500
其他借款—無抵押		二零二六年	45,000		二零二五年	49,000
總計—即期			<u>1,041,422</u>			<u>922,950</u>
非即期						
銀行貸款—無抵押	3-4	二零二七年	282,846			—
銀行貸款—有抵押	3-4	二零三零年	11,165			—
總計—非即期			<u>294,011</u>			—
總計			<u>1,335,433</u>			<u>922,950</u>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一年內或按要求				1,041,422		922,950
第二年				161,550		—
第三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132,461		—
				<u>1,335,433</u>		<u>922,950</u>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由以下各項作抵押：

- (1)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廠房、設備及樓宇，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22,88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22,242,000元)(附註10)；
- (2) 本集團位於中國內地的租賃土地，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58,10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6,600,000元)。

除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人民幣213,970,000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以及人民幣165,755,000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按浮動利率計息外，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及按固定利率計息。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績回顧

我們為中國及全球市場知名的甲苯衍生品供應商，主要專注於通過有機合成工序製造甲苯氧化產品及甲苯氯化產品以及彼等之衍生品。我們的甲苯衍生品主要用於食品防腐劑、家用化學品、動物飼料酸化劑以及農業化學及醫藥用途的合成中間體。同時我們從事產品貿易，主要為甲苯貿易，以補充我們的主要生產業務及銷售。

按產品類型表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自產產品			總額
	甲苯氧化 產品及 其衍生品 ¹	甲苯氯化 產品及 其衍生品 ²	產品貿易	
收入(人民幣千元)	1,651,114	632,825	373,419	2,657,358
銷售成本(人民幣千元)	1,415,171	553,785	368,587	2,337,813
銷售數量(噸)	229,791	112,490	66,574	408,855
毛利率	14.3%	12.5%	1.2%	12.0%
單位平均售價(人民幣元/噸)	7,185	5,626	5,609	6,50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自產產品			總額
	甲苯氧化 產品及 其衍生品 ¹	甲苯氯化 產品及 其衍生品 ²	產品貿易	
收入(人民幣千元)	2,069,979	711,375	502,829	3,284,183
銷售成本(人民幣千元)	1,812,222	574,955	500,756	2,887,933
銷售數量(噸)	259,611	96,902	78,434	434,947
毛利率	12.5%	19.2%	0.4%	12.1%
單位平均售價(人民幣元/噸)	7,973	7,341	6,411	7,551

按客戶地理位置劃分之收入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國內銷售	2,015,732	2,448,687
出口銷售	<u>641,626</u>	<u>835,496</u>
總計	<u>2,657,358</u>	<u>3,284,183</u>

附註：

1. 甲苯氧化產品及其衍生品主要包括甲苯氧化產品、苯甲酸氯化產品，以及甲苯氧化產品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其他精細化工品(副產品或下游延伸產品)。
2. 甲苯氯化產品及其衍生品主要包括甲苯氯化產品和甲苯氯化產品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其他精細化工品(副產品或下游延伸產品)。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總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19.1%至約人民幣2,657.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284.2百萬元)，本集團之總毛利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19.4%至約人民幣319.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96.3百萬元)。本集團本期收入及毛利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為產品之整體平均單位售價及銷量均呈現下滑。其中，產品之平均單位售價較上年同期下降約人民幣1,051元／噸，而銷量則減少約26,092噸。該等變動主要受兩方面因素影響：其一，由於本集團主要原材料價格走弱，引致產品售價相應作出調整；其二，全球化工行業整體需求持續偏弱，導致市場銷售量出現下滑。本集團整體毛利率與二零二四年同期基本持平，主要是甲苯氧化產品及其衍生品的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實現同比小幅上升，有效對沖了氯化產品及其衍生品的毛利率下降。

於報告期內，母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減少約49.2%至約人民幣62.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23.0百萬元)，主要由於前文所述的毛利減少，惟部分毛利減幅被報告期內的上市費用減少人民幣950.0萬元所抵銷。淨利潤率下降約1.3個百分點至約2.4%(二零二四年同期累計：約3.7%)，主要源於毛利率略微下降，加上總開支相較於收入下跌19.1%僅減少11.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甲苯氧化產品及其衍生品 — 佔本集團總收入約62.1%(二零二四年：約63.0%)

甲苯氧化產品及其衍生品，主要包括苯甲酸、苯甲酸钠，以及苯甲酸氨化產品苯甲腈和苯代三聚氰胺。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苯甲酸及苯甲酸钠製造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甲苯氧化產品及其衍生品銷售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20.2%至約人民幣1,651.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070.0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該系列產品銷量和單價均下降所致。於報告期內，該系列產品總銷量比去年同期減少約11.5%至229,791噸(二零二四年：約259,611噸)，主要受全球化工行業整體需求持續偏弱影響。於報告期內，該系列產品的平均售價下降至人民幣7,185元／噸(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7,973元／噸)，主要受原材料(尤其是作為主要原材料的石油甲苯)的價格波動所影響。該系列產品的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62.1%(二零二四年：約63.0%)。

於報告期內，該系列產品總毛利下降8.5%至約人民幣235.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57.8百萬元)，該系列產品毛利率上升約1.8個百分點至約14.3%(二零二四年：約12.5%)。本集團對該系列產品依舊採取分區域、分品種的差異化經營策略，在有效提升生產設施的產能利用率及擴大市場佔有率的同時確保核心業務盈利能力持續穩健。其中毛利率提升亦得益於球鈉、苯代三聚氰胺等較高附加值產品毛利率的增加，另外下半年開始逐漸從快週轉模式調整為控量保價的銷售策略，以保障產品盈利能力。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甲苯氯化產品及其衍生品 — 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3.8% (二零二四年：約21.7%)

甲苯氯化產品及其衍生品，主要包括氯化苳、苳甲醇，以及乙酸苳酯。本集團是中國第二大苳甲醇製造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甲苯氯化產品及其衍生品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11.0%至約人民幣632.8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711.4百萬元)。該系列產品下游市場特別是房地產行業的需求依舊疲軟，為了增加銷量本集團對苳甲醇等主要產品降低了單位售價。該系列產品銷量比二零二四年同期累計96,902噸增加約16.1%至112,490噸，增量中包含新軒宏氯化產品約16,346噸。該系列產品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約23.8% (二零二四年：約21.7%)。

於報告期內，該系列產品總毛利下降42.1%至約人民幣79.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36.4百萬元)，主要是單價下降所致，該系列產品整體平均單位售價比二零二四年同期人民幣7,341元／噸減少約23.4%至人民幣5,626元／噸。該系列產品毛利率下降約6.7個百分點至約12.5% (二零二四年：約19.2%)，主要是因為價格下滑幅度顯著高於成本降幅，主要是因為終端需求持續疲弱。本公司將密切監測市場動態，適時調整產品結構和經營策略以改善盈利水平。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產品貿易佔本集團總收入約14.1% (二零二四年：約15.3%)

本集團開展產品貿易主要目的是維持穩定及充足的原材料供應以供生產之用，而此舉亦有助於本集團促進及發展其與客戶的關係，以及更好地管理原材料的存貨。為確保能夠長期獲得穩定的石油甲苯供應，本集團維持每年持續向供應商大規模採購，以鞏固其與供應商的業務關係，並採取產品貿易作為管理存貨的策略。

於報告期內，產品貿易的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25.7%至約人民幣373.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502.8百萬元)。價格與銷量雙重因素疊加導致收入下降。產品貿易收入佔本集團整體收入約14.1%(二零二四年：約15.3%)。

於報告期內，產品貿易的總毛利上升至約人民幣4.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2.1百萬元)，毛利率上升至約1.2%(二零二四年：約0.4%)。毛利及毛利率增加的原因主要是二零二四年下半年甲苯貿易虧損較多，部分抵消了前期貿易業務產生的利潤。

出口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實現出口收入約人民幣641.6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出口收入約人民幣835.5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93.9百萬元或約23.2%。主要係由於原料成本下降傳導至產品售價調整，加上全球化工行業需求持續低迷，以及美國加徵關稅政策對國際貿易環境造成衝擊，多重因素共同導致出口產品平均單價及銷售量均較去年同期下滑。在此市場環境下，本集團積極調整策略，保障主要出口產品的毛利，以減輕對整體出口毛利的影響。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出口收入佔其收入總額約24.1%，較二零二四年同期出口收入佔比下降1.3個百分點(二零二四年：約25.4%)。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出口收入佔比在全球貿易摩擦不斷、外部需求與關稅政策充滿不確定性的背景下，依然維持相對穩定，主要得益於成本領先、品質與服務等方面的綜合優勢。具體體現為(i)依託國內原料及能源成本優勢，結合規模生產效應，形成領先的成本地位；(ii)憑藉穩定的產品質量、低碳生產，疊加靈活的銷售政策與貼心服務，持續鞏固海外客戶並拓展市場份額。

回顧與展望

報告期內，化工行業整體延續營收與盈利雙降的運行走勢，壓力源於全球宏觀需求放緩與行業結構性過剩的雙重夾擊。宏觀層面，全球經濟復甦動能偏弱，海外製造業景氣持續收縮，疊加國內下游需求恢復未如理想，終端市場拉動力有限，化工品價格整體承壓。成本結構方面，國際原油價格呈震盪下行趨勢，布倫特原油均價同比下挫，原料成本支撐力度明顯減弱，行業普遍面臨增產不增收、增銷不增利的經營困局。外部環境方面，全球貿易格局重構與綠色貿易壁壘升級並行，雖出口量仍保持增長，但價格競爭加劇，利潤空間持續收窄。供給側結構性矛盾依舊突出，傳統大宗品產能過剩與高端材料進口依賴共存的局面尚未根本改善，行業正透過控增量、優存量的策略加快產能優化，整體價格與盈利水準處於歷史低位，正處於週期築底與結構優化的關鍵轉折期。

作為中國及全球市場知名之甲苯衍生品供應商，本集團難以避免地受到化工行業不景氣之不利影響。本集團總收入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19.1%至約人民幣2,657.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3,284.2百萬元)，淨利潤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49.2%至約人民幣62.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約人民幣123.0百萬元)。

於報告期後，美國與伊朗在中東地區爆發軍事衝突，導致封鎖了霍爾木茲海峽，這對全球能源及化工供應鏈造成嚴重打擊。一方面，能源價格顯著上漲，尤其是原油價格，直接造成了下游化工產品的生產成本增加；另一方面，短期內生產成本急劇上升，迫使部分海外及國內生產商降低生產負荷或暫停營運，因此整體供應收縮。本集團將密切關注該地緣政治事件的發展，及時評估其對產品價格及盈利前景的潛在影響，並採取適當的經營策略，以保障營運穩定及盈利能力。展望未來，本集團的重點舉措包括：(i)積極響應反內卷政策導向，透過靈活調配產能與動態調整生產節奏，實現供需平衡，降低無序競爭對行業

整體盈利的擠壓；(ii)優化產品銷售策略，利用公司製造力的彈性調整產品結構，繼續價值導向型定價模式；(iii)積極擴充全球銷售與營銷網絡覆蓋，穩步推進馬來西亞生產基地海外產能建設，增強國際市場滲透力與供應鏈韌性；(iv)持續投入高附加值新產品研發，重點推動新軒宏二期產線、光化學等項目建設，透過技術升級與產能優化培育新增長動能。

另外，本集團將按照招股章程「業務」及「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兩節所披露的生產擴充計劃，持續對湖北新軒宏生產基地進行投資，本集團預計湖北新軒宏生產基地二期擴充(其設計產能主要包括甲苯氯化產品16萬噸／年及其他精細化工產品21萬噸／年)已於二零二五年下半年開始建設，二期部分產能將於二零二六年投產，而餘下產能將直至二零二九年分階段建設並投入使用。本集團預期該等新產品將能夠進一步促進業務增長。本集團相信，隨着宏觀經濟復甦壓力逐步緩和，配合上述戰略舉措，本集團之收入及利潤水平將有望改善。

財務回顧

收入及毛利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收入及毛利分別約人民幣2,657.4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19.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3,284.2百萬元及約人民幣396.3百萬元分別減少約人民幣626.8百萬元及約人民幣76.7百萬元，或下降約19.1%及19.4%。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毛利率約為12.0%，二零二四年同期毛利率約為12.1%。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44.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74.1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9.6百萬元。其他收入及收益減少的原因

主要是報告期並無二零二四年錄得重大政府補助，例如拆遷補償及增值稅加計抵減等。

銷售及分銷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人民幣22.9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24.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5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的原因主要是銷售規模降低令員工薪酬減少所致。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銷售及分銷開支約佔本集團收入的0.9%（二零二四年：約0.7%）。

行政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106.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118.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12.2百萬元。行政開支減少的原因主要是本報告期無上市費用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行政開支約佔本集團收入的4.0%（二零二四年：約3.6%）。

研發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開支約人民幣132.1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138.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5.9百萬元。研發開支減少的原因主要是用於研發的原材料消耗金額減少。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研發開支約佔本集團收入的約5.0%（二零二四年：約4.2%）。

財務成本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財務成本約人民幣34.9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為人民幣37.4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5百萬元，財務成本減少的原因主要是由於借款資金成本下降。

所得稅開支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所得稅開支約人民幣15.9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36.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20.1百萬元。所得稅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的稅前溢利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所致。本集團的實際稅率由二零二四年的22.7%略微下降至報告期內的20.3%。

本年溢利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錄得淨利潤約人民幣62.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約人民幣123.0百萬元，減少約人民幣60.5百萬元或49.2%。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純利率約2.4%，二零二四年同期淨利潤率約3.7%。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約為人民幣0.67元，較二零二四年同期減少約人民幣0.78元或約53.8%。

流動資金、資本負債比率及資本結構

財政政策

本集團已就其財政政策採納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因此在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始終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的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結構能夠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流動資金及資本結構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日常營運資金的來源主要為日常業務經營產生的現金流、銀行借款及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完成的本公司股份全球發售（「**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約人民幣125.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3.7百萬元）。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已抵押存款約人民幣86.3百萬元（二

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25.4百萬元)。本集團本報告期質押存款金額下降，主要源於通過以質押存款作為擔保進行票據融資的金額減少所致。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流動負債淨額主要來自銀行及其他借款，且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負債分別為人民幣57.2百萬元及人民幣53.2百萬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持有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約人民幣1,335.4百萬元，較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約人民幣923.0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12.4百萬元或44.7%，主要由於產能擴充及日常運營額外進行貸款融資。本集團預期將延展該等貸款或使用業務營運所得現金流及在需要時額外債務融資以按期償還該等貸款。具體而言，本集團於多家大型商業銀行已開立金額合共為人民幣18.588億元的循環信貸賬戶，其中包括短期和長期信貸。因此，其並無預見於需要償還該等貸款時存在任何困難。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未使用銀行授信額度人民幣648.7百萬元。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債務淨額除以總權益計算)約為166.6%，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108.4%上升，主要是由於新增項目建設致融資規模擴大。

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約為人民幣960.9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950.2百萬元)，其主要包括存貨約為人民幣328.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292.4百萬元)、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272.1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311.4百萬元)、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49.5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47.3百萬元)、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人民幣125.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73.7百萬元)、已抵押存款約為人民幣86.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25.4百萬元)。

存貨

本集團的存貨主要包括原材料、在製品及製成品。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合計約為人民幣328.1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存貨合計約292.4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35.7百萬元。於報告期內存貨週轉天數為48天，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37天。報告期內存貨週轉天數較二零二四年全年上升，主要因公司在下半年整體採取控量保價的銷售策略，致使庫存商品存量增加。本集團一貫注重日常存貨管理，合理安排採購、生產、銷售等業務環節，以確保庫存維持合理水平。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約為人民幣272.1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39.3百萬元。其減少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收入減少。

於報告期內，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的週轉天數為40天，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34天有所上升，主要是餘額中未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佔比增加。本集團始終嚴格遵循客戶信用期管理制度，旨在保障本公司的財務健康及現金流穩定。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49.5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147.3百萬元，增加約人民幣2.2百萬元，主要預付原材料款項增加。

流動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約為人民幣1,550.6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575.0百萬元)，其主要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265.2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360.8百萬元)、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合約負債約為人民幣231.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286.0百萬元)、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約為人民幣1,041.4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923.0百萬元)、租賃負債約為人民幣12.3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3.9百萬元)及應付所得稅約人民幣0.7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為人民幣1.3百萬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約為人民幣265.2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95.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採購金額減少所致。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為49天，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週轉天數32天上升。此上升主要歸因於本集團的採購規模減少。該因素對週轉天數的影響超過了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餘額下降的影響。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合約負債合計約為人民幣231.0百萬元，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減少約人民幣55.0百萬元，主要由於支付應付股息和結清工程款項所致。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抵押若干賬面淨額約為人民幣281.0百萬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258.8百萬元)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取得授予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及銀行授信。

重大收購、出售及重大投資

除相關公告所披露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湖北新軒宏生產基地生產擴充計劃、建設康新工業園、建設馬來西亞工廠及光化學項目，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無其他重大收購、出售(包括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資企業)或重大投資。

資本開支及資本承擔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資本開支為人民幣293.3百萬元，主要與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租賃土地有關。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合約承擔為人民幣95.8百萬元，主要與湖北新軒宏生產基地、康新工業園有關。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除相關公告所披露及招股章程所披露的湖北新軒宏生產基地生產擴充計劃、建設康新工業園、建設馬來西亞工廠及光化學項目(本公司將考慮以本集團內部資源、銀行貸款或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撥付)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本公告日期，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投資或購入資本資產之其他計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外匯風險及利率風險

外匯風險指因匯率變動產生損失的風險。外幣交易風險來自出售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未來匯率波動亦可能對本集團經營造成影響。本集團密切關注匯率變動對本集團外匯風險的影響。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乃於中國進行，且業務主要以人民幣計價。管理層認為，由於我們並無以各附屬公司各自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因此本集團業務並無面臨任何重大外匯風險。目前本集團並無進行外幣對沖政策。董事會監控外幣風險，如有需要將考慮對沖任何潛在重大外幣風險。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有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及按固定利率計息，惟金額為人民幣 213,970,000 元的有抵押銀行貸款及金額為人民幣 165,755,000 元的無抵押銀行貸款除外，該兩項貸款均按浮動利率計息。管理層已於報告期間密切監察利率風險，認為利率風險極低且可控，並認為毋須進行任何對沖活動。管理層將繼續密切監察及控制有關風險。董事會將保持警覺，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任何潛在重大利率風險。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於二零二四年六月十八日(「上市日期」)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於全球發售中發行合共18,300,000股股份的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本公司就全球發售應付的承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估計開支後)約為25.9百萬港元。本公司擬按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相同方式及比例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下表載列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已動用金額：

所得款項用途	比例 (%)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幣)	截至	截至	悉數動用 未動用金額的 預期時間表 ⁽¹⁾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已動用金額 (百萬港幣)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未動用金額 (百萬港幣)	
建設新生產設施以增加 湖北新軒宏生產基地 的產能	82.0	21.2	7.2	14.0	二零二八年 十二月之前
研發活動	3.0	0.8	0.2	0.6	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之前
銷售及營銷活動	5.0	1.3	0.8	0.5	二零二六年 十二月之前
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	10.0	2.6	2.6	0.0	
合計	100	25.9	10.8	15.1	

附註：

- (1) 上文所披露動用未動用所得款項的預期時間表乃董事會根據於本公告日期的最新資料而作出的最佳估計。除上述披露者外，所得款項的使用符合原本計劃中的應用。所得款項中未使用的部分將按照上述計劃使用。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已制定人力資源政策及體制，務求於薪酬制度中加入更多激勵性的獎勵及獎金，以及為僱員提供多元化之僱員培訓及個人發展計劃。

本集團向僱員提供之酬金乃按其職責及當時市場條款釐定，亦同時向僱員提供僱員福利，包括花紅、養老金、醫療保障及公積金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638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6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員工成本總額(包括工資、花紅、社會保險及公積金)約為人民幣106.8百萬元(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123.9百萬元)。總員工成本減少主要由於與本集團業績相對應的員工獎金減少。

報告期後事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直至本公告日期期間概無發生任何其他重大期後事項。

末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就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普通股人民幣0.3215元。此末期股息須經股東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批准方可作實，並將於二零二六年六月九日派付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股東名冊」)的股東。應向股東派付的股息將以人民幣宣派並以港元支付，匯率將按應屆股東週年大會前(包括該日在內)五個營業日中國人民銀行公佈的人民幣兌換港幣的中間價的平均價計算。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股份總數為93,300,000股，末期股息總額約為人民幣30.0百萬元。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的股東身份，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釐定股東有權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日(星期三)。

為釐定有權收取末期股息的股東身份，本公司亦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八日(星期四)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期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於此期間不會辦理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獲得末期股息，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不遲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送交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以作登記。釐定股東收取建議之末期股息的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九日(星期五)。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權益並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管治守則。

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本公司將繼續檢討並監察其企業管治常規，以確保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生效之經修訂企業管治守則將適用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或之後開始之財政年度之企業管治報告及年度報告。就本公告而言，本公司將參照彼時生效之企業管治守則。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其自身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已確認，彼等自報告期起至本公告日期，一直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標準規定，且本公司於上述期間概無注意到董事於報告期出現違規事件。

審核委員會及審閱財務報表

董事會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訂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流程及內部控制系統，審閱及批准關連交易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審核委員會由廖啟宇先生、劉鐘棟博士、袁康博士、高雷先生及申英明先生組成，由廖啟宇先生(為具備適當專業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席。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綜合財務報表。本集團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已對本公告所載的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相關附註之財務數字與本集團本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初稿所列數額作比較，而有關數字相符。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就此方面所進行之工作並不構成遵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核數準則、香港審閱準則或香港鑒證業務準則而進行之審核、審閱或其他鑒證工作，故核數師不會就此作出任何鑒證結論。

除本公告所披露外，於報告期內，並無有關本公司的其他重大變動須根據上市規則作出披露。

刊發年度業績公告及年度報告

本年度業績公告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chinaorganic.com。本公司有關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一切資料，將於適當時候向本公司股東寄發(如需要)及在上述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武漢有機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鄒曉虹

中國，武漢，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由執行董事鄒曉虹先生(主席)及陳平先生；非執行董事高雷先生、申英明先生及李德擘小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廖啟宇先生、劉鐘棟博士及袁康博士組成。